（上接D22版）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024	苏宁电器	24,745,524	317,485,072.92	4.18
2	601166	兴业银行	9,999,894	287,096,956.74	3.78
3	601169	北京银行	23,683,964	283,497,049.08	3.73
4	600036	招商银行	19,999,917	281,798,830.53	3.71
5	600690	青岛海尔	9,972,318	280,920,198.06	3.70
6	000800	一汽轿车	15,000,000	251,250,000.00	3.31
7	600030	中信证券	14,999,991	209,549,874.27	2.76
8	000418	小天鹅A	10,534,034	206,677,747.08	2.72
9	000983	西山煤电	7,599,956	201,626,832.68	2.65
10	600741	华域汽车	15,000,000	192,150,000.00	2.53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9,761,000.00	0.13
3	金融债券	100,100,000.00	1.3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0,100,000.00	1.32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可转债	-	-
7	其他	-	-
8	合计	109,861,000.00	1.45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60208	06国开08	1,000,000	100,100,000.00	1.32
2	1001070	10央行票据70	100,000	9,761,000.00	0.13

6、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和处罚。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8,821,525.1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49,559.33
5	应收申购款	15,381,382.7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4,852,467.16

(4)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0741	华域汽车	192,150,000.00	2.53	重大重组事项

(6)报告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a、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期末持有本基金份额86,529,422.37份，占本基金期末总份额的1.04%。报告期内未发生申购、赎回。

b、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业绩截止日为2011年3月31日，所载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师审计。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3%	1.41%	2.57%	1.03%	-3.20%	0.38%
2010年度	-14.24%	1.44%	-8.57%	1.19%	-5.67%	0.25%
2009年度	78.17%	1.87%	67.87%	1.54%	10.30%	0.33%
2008年度	-48.87%	1.89%	-53.36%	2.28%	4.49%	-0.39%
2007年度	115.97%	1.77%	107.77%	1.73%	8.20%	0.04%
2006年度	135.29%	1.23%	82.87%	1.05%	52.42%	0.18%
2005年度(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2005年12月31日)	2.15%	0.19%	1.77%	0.64%	0.38%	-0.4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02.99%	1.63%	183.89%	1.58%	119.10%	0.05%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交银施罗德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5年9月29日至2011年3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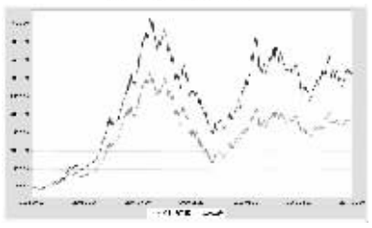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6个月，截至2011年3月31日，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 基金证券交易费用；
4.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5. 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6.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
7. 在有关规定允许的前提下，本基金可以从基金财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销售服务费的具体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在有关公告中载明。
8.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资产总值中扣除。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 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3)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3-6、8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2. 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申购费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和销售。

本基金提供两种申购费用的支付模式，投资人可以选择前端收费模式，即在申购时支付认购费用；也可以选择后端收费模式，即在赎回时才支付相应的申购费用，该费用随基金份额的持有时间递减。场外申购可以采取前端收费模式和后端收费模式，场内申购目前只支持前端收费模式。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前端申购费率
申购费率(前端)	50万元以下	1.5%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1.2%
	100万元(含)至200万元	0.8%
	2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5%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每笔交易1000元

	持有时间	后端申购费率
申购费率(后端)	1年以内(含)	1.8%
	1年—3年(含)	1.2%
	3年—5年(含)	0.6%
	5年以上	0%

因红利自动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再收取申购费用。

(2)申购份额的计算

前端收费模式：

申购总金额=申请总金额

净申购金额=申购总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申购总金额-净申购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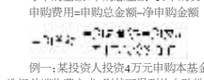

例一：某投资人投资4万元申购本基金(非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为1.5%，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0元，如果其选择前端收费方式，则其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申购总金额=40,000元

净申购金额=40,000/(1+1.5%)=39,408.87元

申购费用=40,000-39,408.87=591.13元

申购份额=(40,000-591.13)/1.0400=37,893.14份

如果投资人是场内申购，申购份额为37,893份，其余0.14份对应金额返回给投资人。

后端收费模式：

申购总金额=申请总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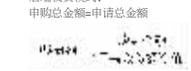

当投资人提出赎回时，后端申购费用的计算方法为：

后端申购费用=赎回份额×申购日基金份额净值×后端申购费率

例二：某投资人投资4万元申购本基金，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0元，如果其选择后端收费方式，则其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申购份额 = 40,000 / 1.0400 = 38,461.54份

即：投资人投资4万元申购本基金，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0元，则可得到38,461.54份基金份额。

(3)赎回费

赎回费用由基金赎回人承担，赎回费用的25%归基金资产，其余部分作为注册登记等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赎回费率	一年以内(含一年)	0.5%
	一年到两年(含两年)	0.2%
	超过两年	0%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调整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最新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开始实施3个工作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4)赎回金额的计算

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的费用，赎回金额单位为“元”，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如果投资人在申购时选择交纳前端认(申)购费用，则赎回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赎回费用=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用

例一：某投资人赎回1万份基金份额，对应的赎回费率为0.5%，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0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费用 =10,000×1.0160×0.5%= 50.80元

赎回金额 = 10,000 ×1.0160-50.8 = 10,109.20元

即：投资人赎回本基金1万份基金份额，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0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10,109.20元。

如果投资人在申购时选择交纳后端认(申)购费用，则赎回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赎回总额=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后端认(申)购费用=赎回份额×认(申)购日基金份额净值×后端认(申)购费率

赎回费用=赎回总额×赎回费率

例二：某投资人赎回1万份基金份额，对应的赎回费率为0.5%，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0元，投资人对应的后端申购费是1.8%，申购时的基金净值为1.0100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总额=10,000×1.0160=10,160元

后端申购费用=10,000×1.0100×1.8%=181.80元

赎回费用=10,160×0.5%=50.80元

赎回金额=10,160-181.80-50.80=9,927.40元

即：投资人赎回本基金1万份基金份额，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0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9,927.40元。

(5)转换费

1)每笔基金转换视为一笔赎回和一笔申购，基金转换费用相应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及转出、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2)转入基金时，从无申购费用的交银货币和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或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或无申购费用的交银货币和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转换，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换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为更好服务投资人，对通过本公司e网行进行基金转换业务的个人投资者给予转换费率优惠，优惠费率只适用于申购补差费用，赎回费用无优惠。

3)转出基金时，转出交银货币和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赎回费用；转出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货币、交银增利A类和C类基金份额，申购补差费用为0，投资人需支付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赎回费用的25%归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

4)交银货币与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之间相互转换，赎回费用为0，申购补差费用为0，投资人不需支付转换费用。

5)前端收费模式下的基金转换费率：

①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和交银主题之间的转换及由上述基金转入交银货币和交银增利A类、C类基金份额，申购补差费用为0，投资人需支付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具体如下：

转出基金	转入基金	持有时间	转换费率(即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精选 交银稳健 交银成长 交银蓝筹 交银先锋 交银治理 交银主题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A类、C类基金份额	1年以下(含1年)	0.5%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成长 交银稳健 交银精选 交银蓝筹 交银先锋 交银治理 交银主题	1年至2年(含2年)	0.2%
		2年以上	0

②交银货币、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转入前端收费模式下的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和交银主题，赎回费用为0，投资者需支付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用，具体如下：

转出基金	转入基金	转换金额	转换费率(即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精选 交银稳健 交银成长 交银蓝筹 交银先锋 交银治理 交银主题	50万元以下	1.5%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1.2%
		100万元(含)至200万元	0.8%
		2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5%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每笔交易1000元

③交银货币转入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用为0，投资者需支付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用，具体如下：

转出基金	转入基金	转换金额	转换费率(即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	50万元以下	0.8%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0.6%
		100万元(含)至200万元	0.5%
		2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3%
		500万元以上(含)	每笔交易1000元

④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转入交银货币，申购补差费用为0，投资人需支付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具体如下：

转出基金	转入基金	持有时间	转换费率(即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
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	交银货币	1年(含)以下	0.1%
		1年至2年(含)	0.05%
		2年以上	0

⑤交银保本转换出到前端收费模式下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货币、交银增利A类和C类基金份额，投资者需支付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具体如下：

转出基金	转入基金	持有时间	转换费率(即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
交银保本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精选 交银稳健 交银成长 交银蓝筹 交银先锋 交银治理 交银主题	1年以内(含)	2.0%
		1年至2年(含)	1.6%
		2年至3年	1.2%
		持有到保本周期到期日及以上	0.0%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A类、C类基金份额		

6)通过本公司e网行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投资人可享受转换费率优惠，具体转换费率优惠规则如下：

①通过本公司e网行由交银货币和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转入前端收费模式下的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和交银主题，享受转换费率优惠如下：

转出基金	转入基金	转换金额	日常转换费率(即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优惠后转换费率(即优惠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精选 交银稳健 交银成长 交银蓝筹 交银先锋 交银治理 交银主题	50万元以下	1.5%	0.6%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1.2%	0.6%
		100万元(含)至200万元	0.8%	0.6%

单笔转换金额超过200万元(含)的不享受转换费率优惠，按照日常转换费率执行。

②通过本公司e网行由交银货币转入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享受转换费率优惠如下：

转出基金	转入基金	转换金额	日常转换费率(即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优惠后转换费率(即优惠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	50万元以下	0.8%	0.6%

单笔转换金额超过50万元(含)的不享受转换费率优惠，按照日常转换费率执行。

网上直销基金转换费率优惠业务仅针对旗下交银货币和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向前端收费模式下的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和交银主题的转换，以及由交银货币向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即前端收费模式)的转换。

7)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对上述收费方式和费率进行调整，并应于调整后的收费方式和费率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

(6)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A=[B×C×(1-D)+F]/E

其中：

A为转入的基金份额；

B为转出的基金份额；

C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D为对应的转换费率；

E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F为货币市场基金转出的基金份额按比例结转的账户当前累计待支付收益(仅限转出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的情形，否则F为0)。

转入基金份额的计算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误差部分归基金财产。

例一：(前端收费模式下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和交银主题之间进行转换)某投资者持有交银精选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100,000份，持有期一年半，转换申请当日交银精选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500元，交银稳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2.27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精选前端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稳健前端基金份额，则转入交银稳健的基金份额为：

转入份额=[100,000×1.2500×(1-0.2%)]/2.2700=54,955.95份

例二：(前端收费模式下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和交银主题转换为交银货币或交银增利A类、C类基金份额)某投资者持有交银精选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100,000份，持有期一年半，转换申请当日交银精选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500元，交银货币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精选前端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货币，则转入交银货币的基金份额为：

转入份额=[100,000×1.2500×(1-0.2%)]/1.00=124,750.00份

例三：(交银货币或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转换为前端收费模式下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和交银主题)，某投资者持有交银增利C 类基金份额100,000份，转换申请当日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2500元，交银精选的基金份额净值为2.27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精选前端基金份额，则转入的交银精选基金份额为：

转入份额=[100,000×1.2500×(1-1.5%)]/2.2700=54,240.09份

例四：(交银货币转换为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某投资者持有交银货币A级基金份额100,000份，该100,000份基金份额未结转的待支付收益为61.52元，转换申请当日交银增利A/B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2700元，交银货币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货币A级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则转入的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为：

转入份额=[100,000×1.00×(1-0.8%)+61.52]/1.2700=78,158.68份

例五：(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货币)：某投资者持有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 100,000份，持有期一年半，转换申请当日交银增利A/B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2700元，交银货币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货币基金份额，则转入交银货币的基金份额为：

转入份额=[100,000×1.2700×(1-0.05%)]/1. 00=126,936.5份

例六：(交银保本转换出到前端收费模式下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货币、交银增利A类和C类基金份额)：某投资者持有交银保本的基金份额100,000份，持有期一年半，转换申请当日交银保本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150元，交银先锋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7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保本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先锋的基金份额，则转入的交银先锋的基金份额为：

转入份额=[100,000×1.150×(1-1.6%)]/1.2700=89102.36份

(7)网上交易的有关费率

本基金管理人已开通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借记卡(以下简称“农行卡”)、交通银行太平洋借记卡(以下简称“交行卡”)，中国建设银行龙卡借记卡(以下简称“建行卡”)，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借记卡(以下简称“浦发卡”)，兴业银行借记卡(以下简称“兴业卡”)，中信银行借记卡(以下简称“中信卡”)和中国民生银行借记卡(以下简称“民生卡”)的基金网上直销业务，持有上述借记卡的个人投资者可以直接通过本公司网站办理开户手续，并通过“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e网行基金网上直销系统”(以下简称“e网行”)办理本基金前端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和转换等业务，已认申购后端收费模式开放式基金份额的个人投资者，通过转托管转入网上直销账户的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只能办理赎回业务。通过e网行办理本基金前端基金份额申购业务的个人投资者将享受前端申购费率的优惠，通过e网行办理本基金前端收费模式下转换入业务的个人投资者将享受转换费中相应前端申购补差费率的优惠，其他费率标准不变。通过e网行申购本基金时所适用的具体优惠费率请参见公司网站列示的e网行直销申购费率表或相关公告。

通过农行卡、交行卡或兴业卡进行网上申购的最高限额为单笔200万元(不含200万元)，但不受日交易金额的限制。通过建行卡进行网上申购的最高限额为单笔200万元(不含200万元)，每日累计认(申)购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基金的最高限额为500万元(含500万元)。通过浦发卡或中信卡进行网上申购的单笔申购及每日累计认(申)购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基金的最高限额为100万元(含100万元)。通过民生卡网上申购的最高申购限额为单笔200万元(不含200万元)，每日累计认(申)购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基金的最高限额为5000万元(含5000万元)。

持有农行卡或民生卡的个人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e网行办理网上直销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享受前端申购费率优惠，统一申购优惠费率为申购金额的0.6%。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e网行定期定额申购本基金的单笔申购金额最低限额为人民币200元(含200元)，不受网上直销日常申购的最低数额限制。

本基金管理人于2009年11月11日公告，自2009年11月11日起对通过e网行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转换业务的个人投资者给予转换费率优惠。详情请参阅本基金管理人2009年11月11日发布的《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展网上直销基金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业务情况调整上述交易费用和限额要求，并依据相关法规的要求提前进行公告。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基金募集期间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及其他费用，不得从基金财产中列支。其他具体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依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执行。

(四)基金管理费和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或基金托管费率。调高基金管理费率或基金托管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调低基金管理费率或基金托管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3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五)基金税收

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类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总体更新

本次更新招募说明书更新了“重要提示”、“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相关服务机构”、“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基金的转换”、“基金的投资”、“基金的业绩”以及“其他应披露事项”等部分的内容。

“重要提示”部分

更新了本招募说明书所载相关内容截止日。

“三、基金管理人”部分

1、“(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更新了相关信息。

2、“(二)主要成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更新董事会成员名单和信息。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更新监事会成员名单和信息。

3.“公司高管人员”

更新高管人员信息。

4.“本基金基金经理”

更新本基金基金经理从业经验年限以及基金管理经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更新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名单以及相关成员职务信息

“四、基金托管人”部分

更新了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托管业务经营情况等内容。

“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

1、“(一)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2.“代销机构”

更新代销机构的相关信息。

2、“(二)注册登记机构”

更新注册登记机构相关信息。

“八、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部分

1、“(一)申购和赎回的场所”

2.“办理本基金代销业务的各代销机构的代销网点”：

更新代销机构的相关信息。

2、“(十三)定期定额投资计划”

更新了本基金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代销机构的相关信息。

“九、基金的转换”部分

“(三)转换业务办理地点”

更新了本基金与公司旗下其他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代销机构的相关信息。

“十、基金的投资”部分

更新“(十二)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数据截止到2011年3月31日。

“十一、基金的业绩”部分

更新基金的业绩，数据截止到2011年3月31日。

“二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

更新了本次招募说明书更新期间，涉及本基金的相关信息披露。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三日

东方保本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与赎回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5月1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方保本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保本混合
基金主代码	40001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4月1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东方保本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方保本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11年5月16日
赎回起始日	2011年5月16日

注：根据《基金合同》约定，投资者认购并持有至第一个保本周期到期的本基金基金份额，适用第一个保本周期的保本条款；而基金份额持有人在第一个保本周期内申购或转换入的基金份额，不适用该保本周期的保本条款。

关于本基金保本和保证的有关约定，请参看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未来在各项技术条件和准备完备的情况下，投资者可以依照基金管理人的有关规定选择在本基金和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进行基金转换。基金转换的数额限制、转换费率等具体规定可以由基金管理人届时另行规定并公告。

2.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办理日常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本公司公告暂停时除外)，开放时间为：每个基金开放日的9:30-15:00。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的日期和时间之外提出申购、赎回申请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次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时间所在开放日的价格。由于各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申购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具体规定的时间为准。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每次最低申购金额为1,000.00元(含申购费)，具体办理要求以销售渠道的交易细则为准，但不得低于基金管理公司规定的最低限额。

3.2申购费率

3.2.1前端收费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备注
M<1,000,000.00	1.2%	
1,000,000.00≤M<5,000,000.00	1%	
M≥5,000,000.00	1000元/笔	

注：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资产，申购费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若保本周期到期后，本基金不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转型后“东方成长收益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费率最高不超过5%，具体费率提前在临时公告或更新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予以说明。

4.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00.00份基金份额。

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00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

4.2赎回费率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1年	2%
1年≤N<2年	1.5%
2≤N<3年	1%
N≥3年	0

注：赎回费用由基金赎回人承担，赎回费用的25%归基金资产，其余部分作为注册登记等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4.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若保本周期到期后，本基金不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转型后“东方成长收益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赎回费率最高不超过5%，具体费率提前在临时公告或更新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予以说明。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场外销售机构

5.1.1 直销机构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者可到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直销柜台办理本基金的相关业务，也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办理本基金网上交易业务。

5.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山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2 场内销售机构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从2011年5月16日起，基金管理人在T+1日(T日为开放日)通过指定媒体和本公司网站披露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7.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如有任何疑问，请与本基金各场外非直销机构或本公司联系。

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28-5888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三日

关于博时深证基本面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签署的代理销售服务协议，自2011年5月16日起，本公司将增加西部证券代理博时深证基本面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050021)的销售业务。

有关详情请咨询西部证券客户服务热线：95582，访问西部证券网址http://www.westsecu.com；或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95105568(免长途话费)，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了解有关情况。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5月13日

关于博时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与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哈尔滨银行”)签署的代理销售服务协议，自2011年5月16日起，本公司将增加哈尔滨银行代理下列基金的申购及赎回等业务，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业务：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前收费，基金代码：050001；后收费，基金代码：051001)、博时裕富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50002)、博时现金收益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50003)、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50004)、博时稳定价值债券投资基金(A类前收费，基金代码：050106；A类后收费，基金代码：051106；B类，基金代码：050006)、博时平衡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50007)、博时价值增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前收费，基金代码：050201；后收费，基金代码：051201)、博时第三产业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50008)、博时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50009)、博时特许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收费，基金代码：050010；后收费，基金代码：051010)、博时信用债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50011；B类，基金代码：051011；C类，基金代码：050111)、博时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50012)、博时上证超级大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050013)、博时创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收费，基金代码：050014；后收费，基金代码：051014)和博时宏观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50016；B类，基金代码：051016；C类，基金代码：050116)。自2011年5月16日起，本公司将增加哈尔滨银行代理博时大中华亚太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50015)的申购及赎回等业务，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有关详情敬请咨询哈尔滨银行客户服务热线：95537，访问哈尔滨银行网站：www.hrbb.com.cn；致电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国统一客服热线：95105568(免长途话费)，登录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bosera.com了解有关情况。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5月13日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5月1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建信优化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53000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解聘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涛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汪沛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涛			
任职日期	2011年5月11日			
证券从业年限	13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9年			
过往从业经历	曾先后就职于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西南证券、国泰君安证券公司、新时代证券、中海基金管理公司等单位，历任投资银行部经理、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等职。2008年9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公司。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398011	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基金	2005年6月16日	2007年7月9日
	398001